

# 2014年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根据《2014年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4年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第3、4、5、6、7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2019年5月22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概览

1. 债券名称：2014年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PR萍昌盛、124762。
3. 发行人：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4. 发行总规模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总规模是5亿元，期限7年，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
5.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6.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8.18%。
7.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8.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

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9. 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10.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发行人以其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抵押担保。

11.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4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 1. 债权登记日

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1日。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20%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

### 2. 分期偿还方案

本期债券将于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22日分别按照债券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到期利息和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 3. 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20%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100 \text{元} \times (0.6 - \text{本次偿还比例})$

=100 元× (0.6-20%)

=40 元

#### 4、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2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20

### 三、本次兑付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萍乡湘东九州市场昌盛城投公司

联系人：陈贵萍

联系方式：13507990557

邮政编码：337016

(二)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黄玮林

联系方式：010-65608350

邮政编码：100010

(三)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投资者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本公告：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3日

